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山西焦煤 公告编号：2022-058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焦煤”、“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 51% 的股权和山西华晋明珠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49% 的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022 年 6 月 25 日，公司发布公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官网公布的《并购重组委 2022 年第 11 次工作会议公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定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上午 9:00 召开 2022 年第 11 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近日，公司为本次交易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因其为其他公司提供的保荐服务而被中国证监会采取暂停保荐机构资格的监管措施，目前期限尚未届满。2022 年 6 月 26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220580 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二节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对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中止审查。

因公司与上述中介机构被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形无关，本次交易的中止审查，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经营

情况正常。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完成恢复审查所需的各项工作，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本次交易尚需中国证监会审核，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审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6日